

2138 復活及靈體、和多馬沒摸主就信 - 約(20)1-31 (旋風著)  
(經文除了特別註明外，是基於和合本。)

第一，我們來看看耶穌復活首先發生的事情，看到彼得和約翰不知道耶穌必要從死裏復活。第二，我們引用了以前討論過耶穌復活的細節去討論接著的經文，在其中討論了一個關於聖經默示的可能方法，只是強調神早已經知道，聖經不可能以最開始的原版無誤的傳下來，祂一定在默示時就已考慮過這問題，這裏只是分享一個人都可以想得到的可能解決的方法，祂一定會做得更週全。第三，我們看到耶穌復活後的靈體不受物質的限制，也看到如果在聖靈中，要赦免誰的罪，誰的罪就赦免了。第四，我們提到了多馬的不信和其個性。最後，按照耶穌的話，我們看到多馬沒有摸主耶穌就信了，和提到約翰福音是為著得生命而寫。

## 1. 耶穌的復活

『七日的第一日清早，天還黑的時候，抹大拉的馬利亞來到墳墓那裏，看見石頭從墳墓挪開了，就跑來見西門彼得和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，對他們說：「有人把主從墳墓裏挪了去，我們不知道放在哪裏！」彼得和那門徒就出來，往墳墓那裏去。兩個人同跑，那門徒比彼得跑得更快，先到了墳墓，低頭往裏看，就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裏，只是沒有進去。西門彼得隨後也到了，進墳墓裏去，就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裏，又看見耶穌的裹頭巾沒有和細麻布放在一處，是另在一處捲着。先到墳墓的那門徒也進去，看見就信了。因為他們還不明白聖經的意思，就是耶穌必要從死裏復活。於是兩個門徒回自己的住處去了。』(約翰福音 20:1-10)

這裏很清楚的敍述了七日的第一日清早，抹大拉的馬利亞來到墳墓那裏的情況，她是以爲有人把主從墳墓裏挪了去，就連忙跑去告訴彼得和約翰，他們也立刻跑去看墳墓的情況，也如此相信了，『因為他們還不明白聖經的意思，就是耶穌必要從死裏復活。』(約翰福音 20:9) 就只好回去了。

請注意，她和他們一知道這事就用跑的，這就作了我們的榜樣，使我們知道，一意識到是主的旨意，就應該立刻的快快去做。而且我們也再次看到了彼得那時的個性和約翰不同，他那時是不管情況如何，先做了再說，就像當耶穌被捕時，『西門彼得帶着一把刀，就拔出來，將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，削掉他的右耳，那僕人名叫馬勒古。』(約翰福音 18:10) 最後是耶穌行了神蹟，『...就摸那人的耳朵，把他治好了。』(路加福音 22:51)才把這件事情擺平。

## 2. 耶穌復活後顯現的情景

『馬利亞卻站在墳墓外面哭，哭的時候，低頭往墳墓裏看，就見兩個天使，穿着白衣，在安放耶穌身體的地方坐着，一個在頭，一個在腳。天使對她說：「婦人，你為甚

麼哭？」她說：「因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，我不知道放在哪裏。」說了這話，就轉過身來，看見耶穌站在那裏，卻不知道是耶穌。耶穌問她說：「婦人，為甚麼哭？你找誰呢？」馬利亞以為是看園的，就對他說：「先生，若是你把他移了去，請告訴我你把他放在哪裏，我便去取他。」耶穌說：「馬利亞！」馬利亞就轉過來，用希伯來話對他說：「拉波尼！」（拉波尼就是夫子的意思。）耶穌說：「不要摸我，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。你往我弟兄那裏去，告訴他們說：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，也是你們的父；見我的神，也是你們的神。」抹大拉的馬利亞就去告訴門徒說：「我已經看見了主！」她又將主對她說的這話告訴他們。』（約翰福音 20:11-18）

首先我們再一次看到耶穌復活後的靈體是很不一樣的，除非祂願意打開我們的眼睛，讓我們真正能看見，我們只能是視而不見！你看，馬利亞『…看見耶穌站在那裏，卻不知道是耶穌。』（約翰福音 20:14）她怎麼不認識死前的耶穌呢？在這裏，我們看到了耶穌是如何的關了她的眼睛。

以前我們在『2085耶穌的死、安葬、和有爭議性的復活的細節-耶穌(37)』中的『3.耶穌的復活的細節』，詳細的討論過這些經文和相關的經文，請到『<https://a-christian-voice.com/>』，按『對屬靈生命的瞭解』，找到這篇文章。

在這篇文章中，我們是依照聖經在彙編中的原文中，看到了耶穌復活後事情發生的次序。首先我們看到，『安息日將盡，七日的頭一日，天快亮的時候，抹大拉的馬利亞和那個馬利亞來看墳墓。』（馬太福音 28:1）所以她們知道主的復活，但沒有說看見耶穌的顯現。她們第一次並沒有進到墳墓裏，因有主的使者把石頭滾開，坐在上面。然後她們兵分兩路，抹大拉馬利亞去見彼得和約翰，那個馬利亞去見其他的婦女，我們詳細的討論了為什麼會這樣說，我們也看見了彼得會在較晚的時間第二次跑到墳墓那裏，在這裏就不多講了。

我們剛才討論到抹大拉的馬利亞去見彼得和約翰時，他們在墳墓裏相信了她的話就只好回去了，也就是說，整個過程需要花一些時間，等到耶穌向她顯現時天已經亮了，這也可由神藉著聖經告訴我們是一致的看出來。耶穌住在加利利的時候耶穌曾預言說，『…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裏。他們要殺害他，第三日他要復活。…』（馬太福音 17:22-23）猶太人的一天是從黃昏到第二個黃昏，耶穌是預備日的黃昏前死的（參約翰福音 19:31-33），所以算是死了的第一天，而後是第二天的安息日，要主日算一天必須要天亮以後才行，所以耶穌的預言要三天後復活，也就是說耶穌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是在天亮時。

請注意，我們在這篇文章中說到並解釋除了馬可福音是大部份一致外，其他三本福音書都是完全一致的，因而想到一個關於聖經默示的可能方法。請注意，我們並沒有說聖經是這樣寫的，只是強調神早已經知道，聖經不可能以最開始的原版無誤的傳下來，祂一定在默示時就已考慮過這問題，這裏只是分享一個人都可以想得到的方法，祂一定會做得更週全。

這方法就是我們用編碼理論(coding theory)的基本理論來說明這個問題的解決方式之一，在編碼理論中，我們是因發訊號慢，用時間換取減少錯誤，並有自動更正一些錯誤的功能。聖經的一致性告訴我們，用不同的經文可達到同樣的結論，這種寫法，比較只要寫一次就可以的寫法，篇幅是增加了，但錯誤會因此而減少，並能更正一些錯誤。也就是說，在這裏我們是用篇幅長，而達到同樣的效果。

### 3. 耶穌的靈體不受物質的限制和聖靈

『那日（就是七日的第一日）晚上，門徒所在的地方，因怕猶太人，門都關了。耶穌來站在當中，對他們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說了這話，就把手和肋旁指給他們看。門徒看見主，就喜樂了。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父怎樣差遣了我，我也照樣差遣你們。」說了這話，就向他們吹一口氣，說：「你們受聖靈。你們赦免誰的罪，誰的罪就赦免了；你們留下誰的罪，誰的罪就留下了。」』(約翰福音 20:19-23)

首先我們注意到耶穌的靈體是不受物質的限制的，因為門關了，祂仍可來到他們中間！主在以前的分離的禱告中對十一個使徒說，『你怎樣差我到世上，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。』(約翰福音 17:18) 祂這次是差遣了門徒，且要他們領受了聖靈，因主不會去做虛工，他們已有了內住的聖靈，但是要主復活後的第一個五旬節才因聖靈降臨而彰顯出來。不要訝會是這樣！我們一信主就有內住的聖靈，但我們不可能就立刻就模成耶穌的形像的。(參羅馬書 8:29) 這不就是和這是相同的情況嗎？

他們要先受聖靈，然後才說，『你們赦免誰的罪，誰的罪就赦免了；你們留下誰的罪，誰的罪就留下了。』(約翰福音 20:23) 所以必須要在聖靈中才能如此。

### 4. 多馬的不信及其個性

『那十二個門徒中，有稱為低土馬的多馬，耶穌來的時候，他沒有和他們同在。那些門徒就對他說：「我們已經看見主了。」多馬卻說：「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，用指頭探入那釘痕，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，我總不信。」』(約翰福音 20:24-25)

我們來看看多馬的個性，當『耶穌就明確地告訴他們說：「拉撒路死了。」』(約翰福音 11:14) 時，『多馬，又稱為低土馬，就對那同作門徒的說：「我們也去和他同死吧。」』(約翰福音 11:16) 他直接把他的反應說出來了。當耶穌說，『我往哪裏去，你們知道；那條路，你們也知道。』(約翰福音 14:4) 『多馬對他說：「主啊，我們不知道你往哪裏去，怎麼知道那條路呢？」』(約翰福音 14:5) 他也是有問題就直接反應出來了。這次，他也是將他的直接反應立刻說出來了，等下我們會看到聖經明說，他最後是看到就信了，根本不需要探入耶穌的釘痕。

## 5. 多馬沒摸耶穌就信了和約翰福音是為得生命而寫

『過了八日，門徒又在屋裏，多馬也和他們同在。門都關了。耶穌來站在當中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就對多馬說：「伸過你的指頭來，摸我的手；伸出你的手來，探入我的肋旁。不要疑惑，總要信！」多馬說：「我的主，我的神！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因看見了我才信，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！」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神蹟，沒有記在這書上。但記這些事，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並且叫你們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』(約翰福音 20:26-31)

首先，再一次的確定耶穌的靈體是不受物質的限制的，因門都關了。第二，我們可能會很好奇，到底多馬有沒有摸主的手，探祂的肋？答案是沒有。上次主來時，多馬連看都沒看見，這次看見了就信了，說我的主，我的神！因主是說，你因看見了才信，沒有說到需要摸和探，耶穌是不會說謊的。從他的個性和信心看來，他也是不需要摸主耶穌的，也符合了主的話，真是神藉著聖經告訴我們是一致的。在這裏聖經是明說的，只有不相信主的話，或看不清楚的人才會有這樣的問題。簡言之，就是強解聖經的人。

這裏很清楚的說出約翰只記載八個神蹟的原因，因為他相信這些神蹟足夠使人相信，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可以悔改得生命。這正如耶穌所說，查經的目的本是要得生命，『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；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。』(約翰福音 5:39-40) 不論是猶太人或是外邦人都是一樣，尤其是外邦人，聖經更明白的記載了哥尼流事件(參使徒行傳 10:1-48)。事後，彼得對猶太人說，『我就想起主的話說：『約翰是用水施洗，但你們要受聖靈的洗。』神既然給他們恩賜，像在我們信主耶穌基督的時候給了我們一樣，我是誰，能攔阻神呢？』眾人聽見這話，就不言語了，只歸榮耀與神，說：「這樣看來，神也賜恩給外邦人，叫他們悔改得生命了。」(使徒行傳 11:16-18)

這就是保羅說的，『如此說來，因一次(亞當)的過犯，眾人都被定罪；照樣，因一次(耶穌)的義行，眾人也就被稱義得生命了。因一人的悖逆，眾人成為罪人；照樣，因一人的順從，眾人也成為義了。』(羅馬書 5:18-19) 耶穌是因順服神就除掉罪了，這也就是為什麼我們花了不少時間在『2096 于宏潔的新入門訓 - 不合乎聖經的地方 (1)』，去說明罪的定義就是不順服神，請到『<https://a-christian-voice.com/>』的網站後，按『對屬靈生命的瞭解』，找到這篇文章。